

企业名称	沧州环宇电路板有限公司
信息公开内容	
一、 基础信息	
1、 单位名称：沧州环宇电路板有限公司	
2、 营业执照：91130900601305512Y	
3、 法定代表人：张风起	
4、 生产地址：沧州市运河区渤海路南小王庄镇小圈	
5、 联系方式：0317-2167791	
6、 生产经营和管理服务的主要内容：印制电路板生产加工和服务	
7、 产品：单、双面及多层印制电路板	
8、 规模：年生产能力 60000m²	
二、 排污信息	
1、 主要污染物：废水	
2、 排放特征：有组织集中排放（间断排放，排放期流量不稳定，但有周期规律性）	
3、 排放方式：经处理后达标排放	
4、 排放口数量：1 个	
5、 排放口编号：DW001	
6、 排放口名称：环宇废水总排口	
7、 排放口分布：沧州环宇电路板有限公司厂区南侧	
8、 排放浓度限值：COD：150 mg / L NH ₃ -N:25 mg / L	
9、 排放总量：COD :9.94 吨 NH ₃ -N:1.17 吨 TN:3.276 吨（排污许可证核定排放总量/年）	
三、 违法行为记录	
1、 超标排放情况：无超过排放标准排放污染物环境违法行为	
2、 超量排放情况：无超过总量控制指标排放污染物环境违法行为	

四、 环境保护投资、建设及运行情况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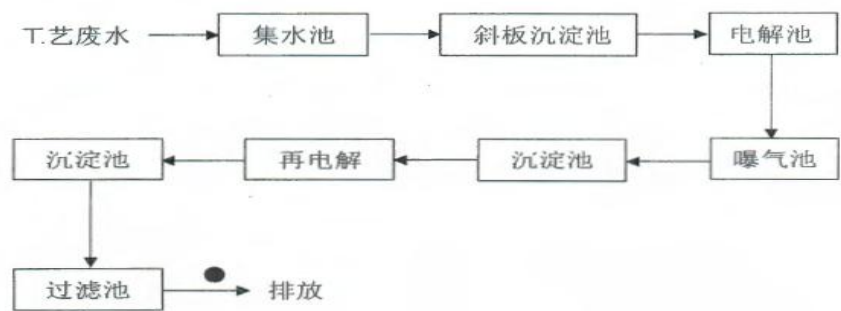
(一) 污水处理设施

1、污染防治措施

废水：通过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，达标后排放。目前污水处理工艺经技术改造与工艺改进，主要污染物 COD 处理后浓度控制在 150 以下，氨氮控制在 25 以下。经沧州市运河区环境保护局第三方监测单位多次抽查验收合格。

2、废水处理工艺

(一) 废水



3、水污染防治投资估算（单位：万元）

序号	费用名称		取费标准	分价	总价
1	土建工程费			87.00	87.00
2	设备及材料费			88.70	88.70
3	设备及材料安装费			8.00	8.00
4	其他费用	设计费（含环保工艺、建筑结构、配电）		5.00	16.30
		调试费		3.00	
		人员培训费		2.00	
		税金（不含土建）	6.3%	6.30	
	合计				200.00

(二) 在线监测设施

1、安装污水在线自动监控设施共计四项，分别为：COD 在线分析仪：CODet-5000（杭州泽天科技有限公司）；氨氮在线自动分析仪：WDet-5000（杭州泽天科技有限公司）；PH 酸碱度计：ASP660M1-SP200（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；超声波明渠流量计：ZML-1D（南京卓玛机电有限公司）。

2、运行情况：由沧州大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运行维护，已完成联网，数据实时上传，运行正常。

（三）蚀刻液再生提铜设施

1、再生提铜设施

本项目对印制电路板工艺废液——蚀刻液（含 CuCl ）进行综合利用，完成废蚀刻液的循环再生提铜过程。提高了蚀刻液的重复利用价值，有效避免了废液的出售转移而容易造成的二次污染，达到变废为宝、循环再生、综合利用的目的。

2、蚀刻液处理工艺

通过蚀刻液再生机对废蚀刻液进行处理，用电沉积的方法进行无损分离，使其它对蚀刻过程有用的成份全部得以保留并回用于蚀刻液中；这是无损分离是电沉积工艺的完美运用，它将待处理液体（废蚀刻液）中的铜通过电沉积的方法分离出来，而其它成份不变，保护了废蚀刻液中的化学物质不被破坏，因而实现了铜和其它化学物质的无损分离；且在实现铜分离回收的同时，实现了其它对蚀刻有物的组份的全部回用。

3、蚀刻液再生提铜设施投资（单位：万元）

序号	费用名称	取费标准	分价	总价
1	设备及材料费包括安装、调试、培训费用		47.50	47.50
2	环保投资		0.500	0.500
	合计			48.00

五、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

建设项目名称	环境影响评价			竣工环境保护验收		
	审批单位	批准文号	批准时间	审批单位	批准文号	批准时间
引进超薄型高密度多层板关键生产设备项目	沧州市环境保护局	—	2001.2.22	沧州市环境保护局	沧环验[2003]008号	2003.1.13
污水处理技术改造项目	—	—	—	沧州市运河区环境保护局	沧运环验(2013)001号	2013.2.18
废蚀刻液循环再生提铜项目	沧州市运河区环境保护局	运环表[2012]29号	2012.9.10	沧州市运河区环境保护局	沧运环验(2013)004号	2013.3.5

备注：2018年11月对“引进超薄型高密度多层板关键生产设备项目”进行了后评价，2019.12.6完成对后评价项目的备案，由沧州市运河区环境保护局出具《建设项目后评价备案表》，备案号为：沧运环备[2019]2号。

六、 废物处置及综合利用（2021. 1. 1-2021. 12. 31 统计数字）

序号	废物名称/描述	废物代码	产生量 (吨)	废物流向			截至目前累计 贮存量 (吨)
				上年 贮存量 (吨)	自行利 用处置 量(吨)	委托利用 处置量 (吨)	
1	覆铜板边角料	HW49: 900-045-49	40.566	0		36.363	4.203
2	含铜污泥	HW17: 336-058-17	5.7	9.814		9.814	5.7
3	废蚀刻液	HW22: 397-051-22	24.6	0	24.6	0	0
4	废显（定）影液	HW16: 231-001-16	0.361	0.3345		0.3385	0.357
5	废胶片	HW16: 231-001-16	0.116	0.1105		0.1125	0.114
6	在线监测废液 (COD)	HW49: 900-047-49	0.2041	0.1178		0.1625	0.1594
7	在线监测废液 (氨氮)	HW49: 900-047-49	0.2026	0.1343		0.18	0.1569
8	废机油	HW08: 900-214-08	0.143	0.089		0.089	0.143
9	阻焊油墨包装物	HW49: 900-041-49	0.1657	0.0874		0.0874	0.1657
合计			72.0584	10.6875	24.6	47.1469	10.999

七、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（2020 版）
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发布时间：2020 年 7 月 30 日
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申请时间：2020 年 8 月 3 日
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时间：2020 年 8 月 4 日

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登记编号：130903-2020-039-L

八、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

（一）自行监测项目

- 1、在线监测：COD、氨氮、PH 值、流量，采用在线监测，每小时上传一次实时监测数据
- 2、自行监测补充：设置化学分析室，购置 COD、氨氮、PH 值测试设备，当在线监测设施异常或特殊情况下，实施人工自行应急检测

（二）第三方监测项目：

- 1、有组织废气污染物：四个监测点位分别为：酸洗蚀刻排气筒 DA001（监测项目：硫酸雾、氨气）、丝印清网排气筒 DA002、烘干工序排气筒 DA003、热风整平排气筒 DA004（监测项目均为：挥发性有机物：非甲烷总烃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），监测周期：1 次/每季度

- 2、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：监测点位为：厂界外浓度最大值处，监测项目：硫酸雾、氨气、非甲烷总烃、苯、甲苯、二甲苯，监测周期：1次/每季度；厂区内任意一次监测浓度、1小时平均浓度，监测项目：非甲烷总烃，监测周期：1次/每季度
- 3、废水污染物：监测点为：环宇废水总排口，监测项目：悬浮物、总铜、色度、总氮、总磷、氟化物，监测周期：1次/每月；苯、甲苯、二甲苯，监测周期：1次/季度
- 4、废水在线监测装置比对：校准设备：COD在线、氨氮在线，校准周期：1次/每季度
- 5、厂界噪声：厂界四周外1米处设4个检测点位，监测周期：1次/季度

（三）第三方监测实施单位：沧州天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河北智汇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

九、 环保税缴纳

缴费年度	一季度	二季度	三季度	四季度	合计
2019 年	1867.36	1566.90	2415.97	1425.71	7275.94
2020 年	725.93	2193.11	2630.71	3511.33	9061.08
2021 年	795.29	1109.59	1479.64	1188.48	4573

十、 职工培训情况

1、2021.5.20——5.22 自制 PPT 文件，对危险废物相关车间员工培训危险废物产生、收集、贮存、转移等相关规定、要求，危废标识、特性及案例分析，并对培训员工进行考核；

2、2021.5.22 按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》要求，完成危险废物泄漏应急演练，全质办保存年度培训计划、实施方案、签到表、考核试卷、应急演练图片；

2、2022 年职业培训即将实施。

十一、 环境法律、法规的其他信息

公司下载和识别了环保法律、法规共计 83 项，形成公司《环保法律、法规清单》，并向相关部门、车间及员工进行培训和传达

十二、 危险化学品使用情况

1、危险化学品使用种类：硫酸、盐酸、氢氧化钠、甲基磺酸、丙酮、液氨、过硫酸钠

2、危害特性：已完成企业安全生产现状评价、突发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（2019.6.24 备案、备案号：130903-2019-0011），对危险化学品的危害特性进行识别和公开，制作职业

危害告知和应急处置卡，在相关车间公示和张贴

3、危险化学品的使用严格按操作规程执行，每年 6 月组织危险化学品（酸、碱、液氨）泄漏事故应急操作演练

4、涉及使用危险化学品的车间，2021. 12 月实施完成生产现场危害浓度检测，涉及使用员工于 2021. 11-12 月完成职业健康体检，未发现职业病。